

水利工程日常维修养护费一

2019年度十三陵水库水利工程设施日常管理及维修施工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: TAHP-2019-ZB-YY-084)



公示截止日期: 2019年4月8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1名: 北京翔鲲水务建设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79.244467万元, 质量: 合格; 工期: 355日历天;

中标候选人第2名: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79.5444万元, 质量: 合格; 工期: 355日历天;

中标候选人第3名: 北京通成达水务建设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78.935069万元, 质量: 合格; 工期: 355日历天;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北京翔鲲水务建设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罗亮

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和编号: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; B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; 证书编号: 00502823; 水安B(2018)0054724;

中标候选人(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李娜

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和编号: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; B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; 证书编号: 00329154; 水安B(2014)0037734

中标候选人(北京通成达水务建设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马艳玲

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和编号: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; B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; 证书编号: 02301613; 水安B(2013)0020045;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1、中标候选人(北京翔鲲水务建设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

(1) 投标人资格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:

-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
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⑥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(2) 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；

(3)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
(4) 投标人近三年（2016年4月1日至今）至少承担完成过一项水利工程施工业绩；

(5) 拟任项目经理须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，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及B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。

(6) 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(7) 投标人须具有中国裁判文书网出具的近三年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。

(8) 投标人信誉良好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，投标资格被取消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，破产状态；在最近三年内（2016年4月1日至今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；未被北京市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（www.bwea.org.cn/bwea_credit/credit/jsp_credit_index.jsp）列入禁止投标名单。

(9) 非联合体投标。

2、中标候选人(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

(1) 投标人资格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：

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⑥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(2) 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；

(3)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
(4) 投标人近三年（2016年4月1日至今）至少承担完成过一项水利工程施工业绩；

(5) 拟任项目经理须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，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及B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。

(6) 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(7) 投标人须具有中国裁判文书网出具的近三年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。



(8) 投标人信誉良好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，投标资格被取消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，破产状态；在最近三年内（2016年4月1日至今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；未被北京市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（www.bwea.org.cn/bwea_credit/credit/jsp_credit_index.jsp）列入禁止投标名单。

(9) 非联合体投标。

3、中标候选人(北京通成达水务建设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

(1) 投标人资格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：

-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⑥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(2) 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；

(3)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
(4) 投标人近三年（2016年4月1日至今）至少承担完成过一项水利工程施工业绩；

(5) 拟任项目经理须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，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及B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。

(6) 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(7) 投标人须具有中国裁判文书网出具的近三年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。

(8) 投标人信誉良好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，投标资格被取消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，破产状态；在最近三年内（2016年4月1日至今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；未被北京市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（www.bwea.org.cn/bwea_credit/credit/jsp_credit_index.jsp）列入禁止投标名单。

(9) 非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异议文件，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第五条。

三、其他

公示发布媒介：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（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北京市））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北京市水务局网站、中国政府采购网、北京市政府采购网。

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水务局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北京市十三陵水库管理处

地 址：北京市昌平区水库路9号

联系人：王萌

电 话：010-60711899

电子邮箱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德汇工程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丰台区科丰桥东汽车博物馆东路盈坤世纪G座7层702-707

联系人：杨娜

电 话：13121366952

电子邮件：/

